

2023 深圳（国际）城市环境与 景观产业展览会方案

一、背景情况

党的二十大绘出了建设中国式现代化宏伟蓝图。城市环境建设管理是城市高质量发展的基础，是人民幸福生活的底色，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加快推进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，着力打造高质量发展高地，做大做强新兴产业集群和未来产业，我们将在深圳市建立“2023 深圳（国际）城市环境与景观产业展览会”（筹备“中国（国际）城市环境与景观产业展览会”），以年度展览的形式一年举办一次。旨在通过市场化运作，搭建城市环境与景观产业发展的综合性交流平台，满足国内外城市在城市环境建设管理发展中互相学习、互相借鉴、互相促进的需求，全面推进城市管理现代化，建设人民满意、国际领先的城市环境。

深圳作为先行示范区，这些年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十年间，城市管理工作沿着习近平总书记、党中央为深圳指明的方向前进，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，城市环境日新月异，城市景观精彩纷呈，在环境卫生、园林绿化、城市照明、智慧城管等方面，一直走在全国前列，引领行业发展，高颜值、高品质、高效率成为深圳环境建设管理的显著标志。深圳的探索与实践一再证明，改革创新是

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。目前，国内外城市对环境建设管理的重视程度前所未有的，将深圳城市管理的改革之举、攻坚之策、创新之路，以展会形式推广合作交流，为城市管理现代化率先探索可供借鉴的“深圳方案”“深圳经验”，是我们举办本展会的初衷。同时，通过这一平台，吸引和集聚全球知名城市运营管理企业和专家，展示城市环境建设管理的新理念、新思维、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模式，共同探讨百年大变局中未来城市的发展之路、创新之路、繁荣之路，为城市环境建设、经济发展、城市文明和城市治理提供强大支撑，打造城市环境与景观产业的中国力量、中国气派。

二、项目介绍

名称：深圳（国际）城市环境与景观产业展览会

时间：2023年7月12-14日

地点：深圳会展中心1、2号馆（福田）

规模：5万平方米

三、组织架构

主办单位：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支持单位：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深圳市生态环境局、深圳市住房建设局、深圳市商务局、深圳市国资委、中国风景园林学会

承办单位：深圳正壹建博会展有限公司

协办单位：深圳市环卫清洁行业协会、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、深圳市照明学会、深圳市生态园林产业协会、深圳市智慧路灯协会、深圳市花卉协会

四、展区规划

（一）新时代的深圳城市管理主题展区

展示深圳在城市管理工作中把握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、定位先行示范目标、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创新与实践

（二）城市环境卫生主题展区

垃圾分类、公厕革命、环卫配套、新能源环卫机械设备、环卫服务、投资建设与专业机构

（三）城市园林绿化主题展区

绿化景观与环艺设计、园林景观材料与配套设施、园艺产品、立体绿化、园林机械及园艺工具、智慧园林及新技术

（四）城市照明主题展区

城市照明技术与工艺、照明灯具及设备、智慧照明、文旅照明产品及应用

（五）智慧城管主题展区

5G 基建、城市数据中心、无线通信技术、物联网、云计算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区块链等新基建技术；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、垃圾分类综合管理平台、智慧监管平台、智慧物业系统、智慧综合执法解决方案、指挥调度系统解决方案等

五、论坛及配套活动

（一）开幕式

邀请国家部委、广东省政府、深圳市政府、各省市驻深办相关领导，行业学会、协会、商会、院校专家、商企业代

表及媒体代表共同参与

(二) 举办广东省生活垃圾分类现场会暨庆祝第30个广东省环卫工人节系列活动启动仪式

(三) 专业论坛：探讨城市建设、治理的新路径新趋势

- 1.城市照明技术科学发展论坛
- 2.城市现代化环卫治理发展论坛
- 3.公园城市发展论坛

(四) 新产品新技术推介会

为了提高参展效益，展会现场设30余场新产品新技术推介会，安排行业专家、核心买家出席发布会现场，助力展商参展效益提升。

六、专业观众邀约（预计5万人）

(一) 国内城市管理相关单位

国内省会、副省会、重点城市及中大型城市的城市管理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及下属单位，城市环境卫生运维执行单位、城市照明运维执行单位、园林绿化设计施工与维保单位，城市智慧管理开发与运营维护单位，城市管理领域科研教学机构等。

如国内各城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、市规划局、市水务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工信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应急管理局等城市管理相关单位领导、负责人等。

(二) 企事业观众

城市综合管理事务中心、城投集团、城市运营集团、环科院、设计院、城建总院等市政投资建设单位、工程设计、

工程施工、设备安装单位负责人等。

国内基础建设单位、地产开发、物业管理、城市管理服务系统相关企业。

（三）国内外商家

经销商、代理商、进口商、出口商、设计单位、施工安装单位、建设单位、投资机构等。

（四）科研教学领域专家

中国城市发展研究院、中国城市管理研究院、中国城市管理法治研究中心、北京大学、中国人民大学、中央财经大学等科研院所、科研机构、事业单位及相关协会学会等专家代表。

（五）媒体代表

大众媒体、行业媒体、新媒体

七、联系方式

项目宣传/运营：李军才 联系方式：15814611001

项目招商：尹 辉 联系方式：18718792676

深圳（国际）城市环境与景观产业展览会组委会

2023年6月15日